

聯興醫事檢驗所公告

公告編碼：2024-014

日期：113年11月01日

公告事項：

1. 暫時調整重金屬血中鋁報告時效

委外單位公告因年底適逢洗腎單位送檢大量『血中鋁』檢體，故將暫時調整血中鋁報告時效。原報告時效 7 天調整為 **14-30** 天，

影響時間自 **2024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01 月 31 日止**，為期 3 個月，並於 2025 年 2 月起恢復報告時效 7 天。

聯興醫事檢驗所
負責人黃柏樺敬上